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5年11月1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董事余雄平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董事长李辉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结构进行了调整，

1 名非独立董事离任，增设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因此，董事会同意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鉴于公司现任两名独立董事连续任期将满 6 年，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王都尉先生、林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1 选举王都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2 选举林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 200 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关联董事李辉、陈金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在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都尉先生简历

王都尉先生，1977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法学专业），专职律师。曾就职于浙江横远律师事务所。2009 年 5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浙江欣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浙江欣泰律师事务所主任。王都尉先生不曾在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都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林志斌先生简历

林志斌先生，1984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曾就职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台州鸿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林志斌先生不曾在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志斌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